



世界经典探案故事

The world classic story ale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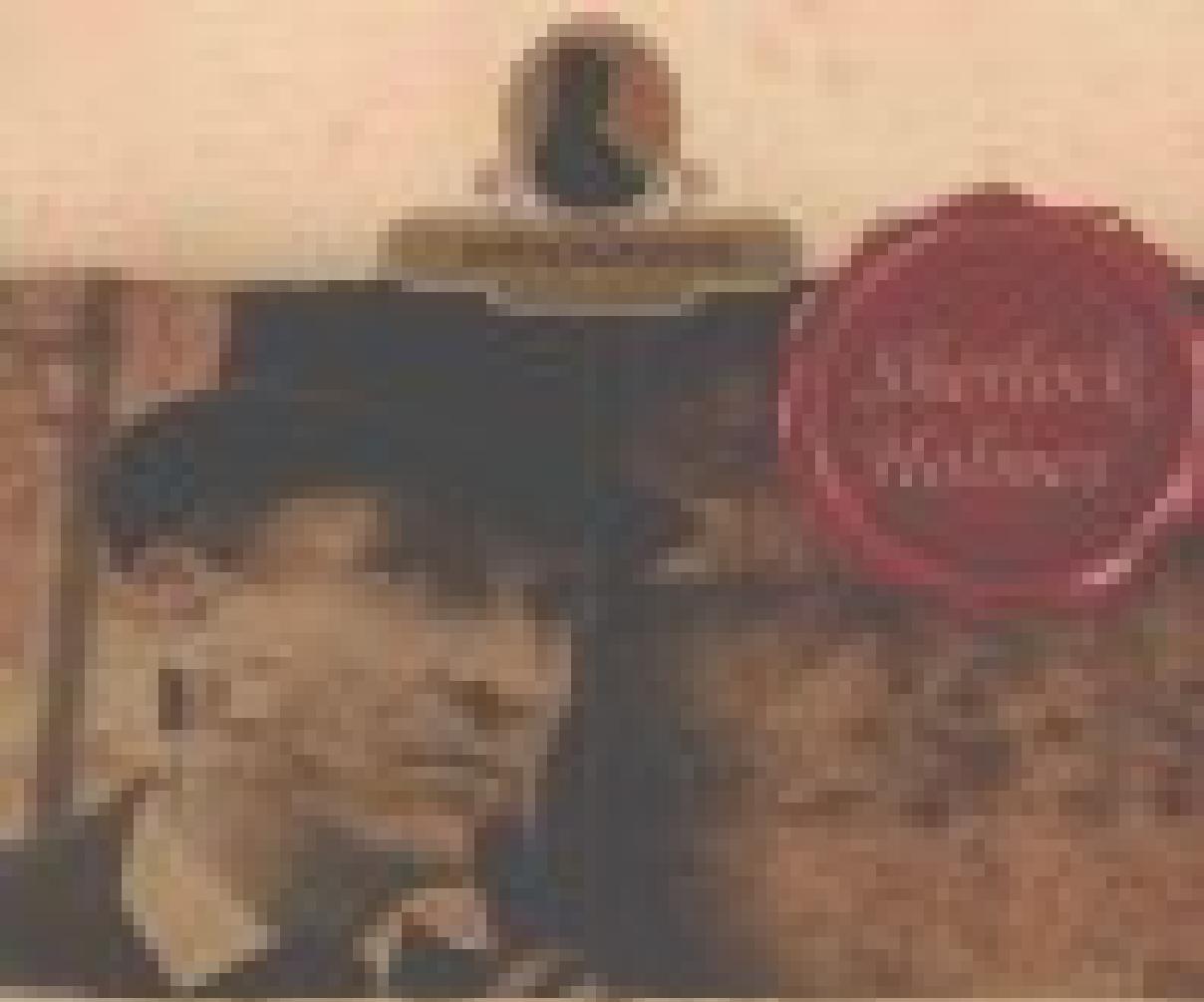
*Sherlock
Holmes*

福尔摩斯归来

(英) 柯南·道尔 著

叁壹 编译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福尔摩斯归来

第二十卷

1998年

总主编
王家新

世界经典探案故事

The world classic story alex

福尔摩斯归来

（英）柯南·道尔 著

叁壹 编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福尔摩斯归来 / (英) 柯南道尔 (Conan Doyle, A.) 著；叁壹编译。—西安：太白文艺出版社，2011.7
(世界经典探案故事/叁壹主编)
ISBN 978-7-5513-0019-3

I . ①福… II . ①柯… ②叁… III . ①侦探小说—小说集—英国—现代 IV .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50754号

世界经典探案故事

福尔摩斯归来

主 编 叁 壹
原 著 (英) 柯南道尔 (Conan Doyle, A.)
责任编辑 王大伟 荆红娟 刘 宇
封面设计 佳图堂设计工坊
版式设计 刘兴福

出版发行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
E-mail:tbwyx802@163.com
tbwyzb@163.com

经 销 陕西新华发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印 刷 三河市延风印装厂
开 本 700毫米×1000毫米 1/16
字 数 200千字
印 张 15
版 次 2011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13-0019-3
定 价 29.8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寄印刷厂质量科对换
邮政编码 065200

前　　言

《语文课程标准》明确提出：“培养学生广泛的阅读兴趣，扩大阅读面，增加阅读量，提倡少做题，多读书，好读书，读好书，读整本书。”

由于青少年受到知识、阅历以及阅读欣赏经验的限制，他们对于读物的选择往往倾向于趣味性、故事性，因此，历险、科幻、探案类读物在多次中小学生阅读情况调查中，都被大多数青少年列为自己最感兴趣、最爱看的图书之一。

历险、科幻、探案类故事有着极其曲折的故事情节，极丰富的想像力，因此对青少年有着十分强烈的吸引力，阅读此类读物中的经典作品，可以极大地提升青少年的勇气与智慧，培养他们正直、勇敢和坚强的良好品德。

例如，英国作家柯南·道尔所著，风靡世界一百多年的《福尔摩斯探案》系列作品，故事曲折、情节紧凑，既不血腥，又很有趣，十分适合青少年阅读，而主人公福尔摩斯正义、坚强、机智的品德和敏锐的观察力、准确的判断力、严谨的分析和逻辑推理能力，自问世以来，就是各个时代、各个国家青少年心目中不朽的英雄形象。

同样具有广泛影响力，被翻译成多国文字出版，受到世界各地读者的热烈欢迎的法国著名作家儒勒·凡尔纳的系列科幻、历险作品，则将探险和科学完美结合起来，书中不仅有曲折动人的故事情节，还包含大

量各类学科的知识，犹如一本百科全书，令读者爱不释手。凡尔纳在他的作品中，都不遗余力地歌颂了人类在科学领域内孜孜不倦的探索精神和临危不惧、百折不挠、患难与共的高尚品质，是青少年学习和借鉴的好榜样。

而美国作家马克·吐温的许多青少年题材作品，则更符合少年儿童的阅读口味，这些作品多以儿童为主角，以对比的手法描述了儿童世界与成人世界对待财富、宗教等事物态度上的区别，从儿童本位的价值观出发，肯定和赞美了孩子的生命活力和天真纯洁的本质，并从儿童的视角，抨击了自私、残忍、冷酷等人性的丑恶面，歌颂了勤劳、勇敢、正直等优秀的品德，对青少年有很大的教育和启迪意义。

青少年是国家和民族的未来，一本好书就像一盏明灯，会照亮他们将来的人生道路。经典文学作品中包含着人类长期思考所积淀下来的精神文明的精髓，承载着作家的道德品质和道德理想，是人类文化的宝库，青少年正处在一个认识世界、了解人生的关键阶段，这些历经时间考验的经典作品可以帮助青少年建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可以丰富他们的人生经验、充实他们的课外生活，犹如最好的导师和朋友，伴随他们一同成长。

目 录

空屋奇案	(1)
诺伍德的建筑师	(18)
跳舞的人	(37)
孤身骑车人	(57)
修道院公学绑架案	(73)
黑彼得	(98)
查尔斯·密尔沃顿	(116)
六座拿破仑半身像	(128)
三个大学生	(145)
金边夹鼻眼镜	(160)
失踪的中卫	(178)
格兰其庄园	(195)
第二块血迹	(213)

空屋奇案

1894 年，发生在伦敦的一件案子引起了全伦敦人的注意，上流社会也为之震惊。令人敬佩的罗诺德·阿德尔在莫名其妙的情况下被人谋杀，案子发生的时候正值春季，大家对警方调查公布的详细案情都知道了，但事实上，有很多细节被删掉了。理由是起诉理由十分充足，没有公开全部证据的必要。直到现在，十年快过去了，我才有了一个机会补充破案过程中一些短缺的环节。这是个耐人寻味的案子，但是这个案子那令人意想不到的结局比故事的本身更重要。我一生中经历过许许多多的冒险事件，这个案子的结局最让我震惊和诧异。即使在事隔这么多年后的今天，我每每想起它来仍激动不已，仍能再次感受到让我茫然不知所措的那种突如其来的高兴、惊愕和怀疑之情。我要向读者大众说一句话，不要因为我没有把我知道的一切告诉你们而责备我。要不是他曾亲口下令禁止我这样做，我会把这当做首要义务的。就在上个月 3 号，这项禁令被取消了。

我对刑事案件发生浓厚兴趣是因为我和福尔摩斯的密切交往。这是完全可以想象得到的，就在他失踪以后，我也从未停止过仔细阅读各种公开发表的疑案，从无遗漏。为了个人的兴趣，我不止一次试着用他的方法来解释这些疑案，尽管不是很成功，然而，所有的疑案都没有像罗诺德·阿德尔的惨死那样吸引我。当我读到审讯时提出的证据以及根据这些证据判决某个或某些未查明的人蓄意谋杀时，我更清楚地意识到福尔摩斯的去世给社会带来的损失。我敢肯定，在这件怪事中，有几点一定会非常吸引他。作为欧洲首屈一指的刑事侦探，凭他训练有素的观察能力和敏捷的头脑，绝对能够弥补警方力量的不足，而且能够促使他们提前行动。我整天巡回出访，脑子里总想着这件案子，却总找不出一个自认为是理由充分的解释。我宁愿冒着讲一个陈旧故事的风险，重述一遍在审决结束前公布过的案情。

罗诺德·阿德尔是贵族后裔，他是澳大利亚某殖民地总督梅鲁斯伯

爵的第二个儿子。他的母亲从澳大利亚回国来做白内障手术，和儿子阿德尔还有女儿希尔达一块儿住在公园路 427 号。阿德尔经常出入上流社会，就人们所知的，他并没有仇人，也没有什么恶习。他曾经同卡斯特尔斯的伊迪·伍德利小姐有过婚约，但就在几个月前，经双方同意，他们解除了婚约。之后人们也并不觉得阿德尔有多少留恋之情，他把自己的时间都消磨在一个狭小的圈子里，这个圈子里充满了循规蹈矩的气氛，他天性冷漠，习惯了这种刻板的生活。但是，1894 年 3 月 30 日夜里 10 点 20 分，死神突如其来地拜访了这个悠闲懒散的青年。

罗诺德·阿德尔酷爱打牌，一打起来就停不住，不过他一般下的赌注不会很大，否则有损他的贵族身份。他是鲍尔温、卡文迪许和巴格特尔三个纸牌俱乐部的会员。就在他被害的那天，晚饭后他还在卡文迪许俱乐部玩了一盘惠斯特。那天下午他也在那里打过牌，那天同他一起打牌的莫瑞先生、约翰·哈代爵士和莫兰上校作证说他们那天确实是在打惠斯特，那天的牌好坏都差不多，阿德尔牌运稍差，大概输了五磅，但不会更多。他继承了一笔十分可观的财产，所以这样的输赢对他是不会有太大的影响的。他差不多每天都在打牌，不是在这个俱乐部就是在那个俱乐部，他打得非常小心谨慎，而且结束的时候通常是赢家。证词中还有一条，就在几个星期以前，他和莫兰上校搭档，一口气赢了戈弗雷·米尔纳和巴尔莫洛勋爵大概有 420 磅之多。在调查报告中有关他的近况也就这些。

被害的那天晚上，他离开俱乐部回到家中时整 10 点钟，他母亲和妹妹都上亲戚家串门去了。女仆供述说，看见他进入二楼的前厅——就是他常当作起居室的那间屋子，女仆说她事先已在屋里生好了火，因为有烟冒出来，她就把窗户打开了。直到 11 点 20 分的时候，在梅鲁斯夫人和女儿回来之前，院里一点动静都没有，梅鲁斯夫人回来后，想进她儿子屋中道声晚安，她发现房门已经锁上了。母亲在外边无论怎么叫喊、敲门都没有回答。情急之下，母亲叫人把门撞开了，只见这个可怜的青年躺在桌子旁边，脑袋被一颗左轮手枪子弹击碎，样子非常可怕，但是在屋中看不见任何凶器。桌上有两张 10 磅的钞票和总共 11 磅 10 先令的金币和银币。这些钱被码成了几个小堆，数目多少不等。另外还有张纸条，上面记着若干数字和几个俱乐部朋友的名字，由这个可以推测出，在遇害前，他正在计算打牌的输赢。

在现场的详细检查只使得案情变得更加错综复杂。第一，没有任何

理由说明为什么这个年轻人要从屋里把门插上。所以很有可能是凶手把门插上了，然后从窗户逃跑了。但由窗口到地面的距离至少有 30 英尺；窗下的花坛里正开着番红花，但从花丛和地面来看，似乎并没有被人踩过，在房子和街道之间的一道狭长草地上也没有任何痕迹。所以，很明显的一点是年轻人自己把门插上了。如果是有人能用左轮手枪从外面对准窗口放一枪，并造成如此的致命伤，此人必定是一个神枪手。另外，公园路是一条繁华的大道，行人车马川流不息，距这些房子不到 100 码的地方就有一个马车站。这儿已经出了人命，还有这样一颗像所有铅头子弹一样。射出后就会开花的左轮子弹和它造成的立刻致死的创伤，但在当时居然没有人听到枪声。以上就是公园路疑案的案情。在这个案件中寻不出任何动机，显得那么复杂离奇，因为，正如我在前面所提过的，没有人听说年轻的阿德尔有任何仇人，他屋里的金钱和贵重物品也没被人动过。

我一整天都在反复思考这些事实，想找出一个方方面面都能解释得通的结论，找到一个最容易的突破口，也就是我的亡友称之为所有调查的起点。我承认我毫无进展。傍晚，我漫步走过公园，就在 6 点钟左右时，我走到了公园路与牛津街连接的那一头。一帮闲人正聚在人行道上，他们都抬起头看着一扇窗户，这就给我指出了我特地要来瞧的那所房子。一个戴着墨镜的瘦高个正在讲他自己对案子的推测观点，其他人都围着他们，我很怀疑他是个便衣侦探，我尽量往前凑过去，想听听他的见解，但是我觉得他的议论听起来实在是荒谬，便又厌恶地从人群中退了出来。就在这时，我的身体撞在了后面一个有残疾的老人身上，一下把他抱着的几本书碰掉在了地上。记得我帮他拾起那些书的时候，看见其中有一本的书名是《树木崇拜的起源》。我断定这个老人一定是个穷藏书家，专门收集一些名不见经传的书籍作为职业或者爱好。我一个劲地为这意外道歉，但是很不巧的是我碰掉的这几本书显然在它们的主人眼里是十分珍贵的东西。他愤怒地吼了一声，然后就转身走掉了，我看着他灰白的连鬓胡子和微驼的背影消失在人群当中。

我对公园路 427 号的实地考察对弄清我所关心的问题毫无帮助。这间屋子和大街之间只隔着一道上半截是栅栏的矮墙，不到 5 英尺高，因此谁都能轻而易举地进入花园。但没有人能爬上那扇窗户，因为墙外面没有水管或者别的什么东西能使身体轻巧的人借助其爬上去。我比以前更加感到迷惑不解，只好折回肯辛顿。我在书房中还没坐到五分钟，女

仆走进来告诉我说有人要见我。令我感到异常吃惊的是，来者并非别人，就是那个行为怪异的藏书家。他那张轮廓分明而干瘦的脸隐藏在灰白的须发中，右臂下挟着他心爱的书，不下十来本。他用一种奇怪而嘶哑的声音说道：“没想到是我吧，先生。”

我承认我的确没有想到是他。

“我感到十分的过意不去，先生，就在刚才，我一瘸一拐地跟在你身后，碰巧看见你走进这所房子。我心里想刚才也许对这位绅士的态度有些粗暴，所以就跟进来看一看，我没有一点儿恶意，我是来感谢你替我把书捡起来的。”

“你真是太客气了，这么点儿小事你不必放在心上。”我说道，“我能问一下你是如何认出我来的吗？”

“尊敬的先生，如果不太冒昧的话，我算是你的邻居，我的小书店就在教堂街拐角的地方。我想大概你也收藏书籍吧，先生，这里有《美国鸟类》《克图拉斯》《圣战》……非常之便宜，几乎每一本都很便宜。买下五本书你就正好可以把那书架第二层的空当填满。现在看起来不太齐整，对不对，先生。”

我听了他的这番话，就回过头去看了看后面的书橱。等我再回过头来时，歇洛克·福尔摩斯就隔着书桌站在那儿正向我微笑。我站起身，吃惊地盯着他看了几秒钟，然后我好像晕过去了，这可是我生平的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千真万确，我感到有一片白雾在眼前打转，白雾消失后，我发现我的领口被解开了，嘴唇上还有白兰地的辛辣味道，福尔摩斯手拿着随身带的扁酒瓶，正弯腰望着我。

“亲爱的华生，”一个非常熟悉的声音在我耳边响起，“真是万分抱歉。我没有想到你会如此经受不住。”

我双手使劲儿地抓住他的胳膊。“福尔摩斯！”我大喊道：“难道真的是你吗？难道你真的还活着？你真的从那可怕的深渊中爬出来了？”

“等一会儿，”他说道，“你现在真觉得有精神谈这事了吗？你看我这多此一举的戏剧性的出现让你受了多么大的刺激。”

“我已经没事了，可是说句心里话，福尔摩斯，我真的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天哪！世界上有那么多的人，偏偏是你站在我的书房中。”我又抓起他的一只袖子，伸出手去摸他那只精瘦有力的胳膊。“但是，不管怎么说，你不是鬼。我亲爱的伙计，见到你我真是太高兴了。快坐下来，告诉我你是如何从那可怕的峡谷中逃生出来的。”

他在我的对面坐了下来，还像以前那样若无其事地点了一根烟。他把全身都裹在那件长长的破旧外套里，桌子上摆着藏书家的那堆白发和旧书，与从前相比，福尔摩斯显得更加清瘦、更加机警，但那张鹰一样的脸上略显苍白，使我看出他最近的生活有些不太规律。

“我很高兴能伸直腰，华生，”福尔摩斯说道：“让一个高个子连续几个小时矮下去1英尺可不是件舒服的事。至于我为什么要这样做，华生，我亲爱的老朋友，咱们——如果你愿意和我合作的话——还需要一个晚上的艰险工作。最好是等这项工作完成之后，我再把全部的真实情况向你说个明白。”

“亲爱的福尔摩斯，如果可能的话，我很想现在就知道情况。”

“今天晚上你是否愿意同我一块儿出去？”

“一切由你安排，随便什么时候、随便什么地方，都行。”

“这真像过去一样。咱们出发前还有点儿时间吃点儿晚饭。好吧，先说说那个峡谷吧。我逃出那个峡谷并没费多大劲儿，根本没遇到过什么困难，理由其实很简单：我根本就没有掉下去。”

“你真的没有掉下去？这可是我完全没有想到的。”

“真的华生，我根本没有掉下去。当然，我写给你的便条可是真的。当我看到模样阴险的莫里亚蒂教授就站在那条通向安全地带的窄道上的时候，我毫不怀疑我的末日已经到了。我从他那双灰色的眼睛里看出了一个冷酷的意图。于是我和他交谈了几句，得到他彬彬有礼的许可，写了封短信，也就是后来你收到的那封信。我把信、烟盒还有手杖都留在那里，然后沿着那条窄道一直往前走，莫里亚蒂仍然紧紧地跟随着我，我走到路的尽头，发觉无路可走了。莫里亚蒂并没有掏出武器，而是突然向我冲过来，把我紧紧抱住。他明白他的一切都完了，所以只是急着对我进行报复。就在瀑布边上，我们两个人扭作一团。我懂一点儿日本柔道，以前不止一次派上过用场。我从他的两臂中钻了出来，他发出一声可怕的吼叫，疯狂地用脚踢着，两只手向空中乱抓着。但是没有用，他费了很大的力气仍然无法保持身体的平衡，掉进了悬崖，我探头看去，看见他坠下去很长的一段距离，撞在一块岩石上，又被弹起来，最后掉在水中。”

福尔摩斯边抽烟边讲着这些，而我则听得目瞪口呆。

“但是应该有脚印才对呀！”我大声喊道，“我亲眼看见那条路上一起往前走的脚应该是两个人的，但是却没有回来的脚印。”

“事情的真相是这样的。就在教授掉进深渊的一刹那间，我突然想到，命运为我安排了再巧不过的机会。我明白不只莫里亚蒂一个人发誓要置我于死地，至少还有三个人，他们要向我报复的欲望只会因为他们首领的死亡而显得更加疯狂。他们都是些危险的家伙，其中总有一个会得逞的；另一方面，假如全世界的人都以为我死了，那么这几个人就会轻松地随意行动，很快就会露出马脚，如此一来我就能很快消灭他们。到了那时，我就可以放心地向世人宣布，我仍然活在人世。大脑活动起来是如此迅速，我相信在莫里亚蒂还没有沉入莱辛巴赫瀑布下的深潭之前，我就已经完全想出了这好主意。

“我站起身来，探头仔细观察后面的悬崖，就是你曾在那篇我后来读得津津有味的生动描述中所断言的那个绝壁。应该说，你说的并不完全对。悬崖上有几个突出来的小立足点，还有一块很像是岩脊的地方。想要一直爬上那么高的峭壁显然是办不到的，顺着那条湿漉漉的窄道走出去而不留下任何脚印也是不可能的。当然了，我也可以像在过去类似场合做过的那样把鞋倒着穿，但是在同一方向出现三对脚印，无疑会使人想到这是个骗局。所以，总的看来，最好还是冒冒险爬上去。这可不是一件令我很高兴的事，华生。瀑布在我的脚下轰隆作响，我不是个爱幻想的人，但我发誓我好像听见莫里亚蒂的声音从深渊中冲着我喊叫，有好几次，当我的手没抓住身边的草丛或是脚从浸湿的岩石中滑下来的时候，我想我完了。但是我拼命往上爬，终于爬到一块几英尺宽的岩脊上，上面长着柔软的绿苔，就在那儿，我可以十分舒服地躺下而不被人发觉。与此同时，亲爱的华生，你和你的随从正同情而又毫无效果地调查我的死亡现场。

“最后，你们一个个得出完全错误的结论之后，离开那里回到旅馆，就剩下我一个人留在那里。原以为我的历险该到此结束了，但是却发生了非常意外的事故，让我意识到还有叫我吃惊的事情将要到来。一块巨大的岩石由上而下落下来，轰隆一声从我身边擦过去，砸在下面那条小道上，又蹦起来掉进深渊。我当时还以为这是个意外，但是过了一会儿，我抬头看见昏暗的天空中探出一个人头，然后又落下一块石头，砸在我躺着的地方，离我的头部不到1英尺。这意味着什么就相当清楚了。莫里亚蒂并非单独行动。就在他对我下手的时候，还有一个帮手在替他望风，我一眼就看出了这个帮手是个很危险的家伙。他躲在我看不见的地方亲眼目睹了他的朋友淹死和我逃走时的情况。他一直等着，然

后绕道上了崖顶，试图实现他朋友没有得逞的阴谋。

“我思考这一切并没有花费多少时间，华生。我又看到那张冷酷的脸从悬崖顶上不停地朝下张望，这是另一块石头落下来的预兆。我朝悬崖下的窄道爬去。我不认为自己在当时能够很轻松地爬下去，这比往上爬还要困难一百倍。可是我已没工夫想这个危险，因为就在我两只手抓着岩脊边沿、身体保持悬空状态的时候，又有一块石头从我头顶上掉落下来。当我爬到一半的时候，脚滑了一下，老天保佑，我正好掉在了那条窄道上，被摔得头破血流。我爬起来就跑，摸黑在山里走了10英里。一个星期以后，我到达了佛罗伦萨，这样一来，世界上没有人知道我的下落了。

“我那时只有一个可信赖的人，就是我的哥哥迈克·罗夫特。我想再三地向你道歉，我亲爱的华生。但是我当时必须要做的一件事情是让大伙儿都以为我已经不在人世了。你也不例外，假如你不相信我已经死了，你肯定也不会写出一篇那么让我那么信服的、关于我的不幸结局的故事来。这三年中我曾数次提笔要给你写信，但总担心你对我的深切关心会不小心泄露了我的秘密。也正是因为这个原因，今天傍晚，当你碰掉我的书的时候，我只好避开你。当时我的处境十分危险，如果当时你稍微露出一点惊奇或激动的样子，就有可能引得别人注意我的身份而酿成可悲的、无法弥补的后果。至于我的哥哥迈克·罗夫特，我必须得到他的帮助，让他给我搞到钱，这样的话，我就得把我的秘密告诉他。

“在伦敦，事态的发展并非我想象的那样顺利，因为就在莫里亚蒂匪帮案的审理中，有两个最危险的成员漏网了，这两个与我不共戴天的仇人至今仍逍遙法外。我在西藏旅行了大概有两年的时间，常常去找大喇嘛消磨时间。你大概读过一个叫西格森的挪威人写得非常出色的探险报告，但是我可以肯定你绝不会想到你所看到的正是你朋友的消息。然后，我路经波斯，游览了圣地麦加，又到喀土穆对哈里发作了一次有趣而简短的访问，而且我把拜访的结果告诉了外交部。在回到法国以后，我花了大概几个月的时间来研究煤焦油的衍生物，这项研究是我在法国南部蒙特利尔的一个实验室里进行的。最后，我很满意地结束了这项研究，后来我又听说我的仇人如今只剩下一个在伦敦，我便准备回来。这时候，我听说了公园路奇案，这个消息加速了我的行动，这不仅是因为案情的扑朔迷离吸引了我，它还让我找到了难得的机会，当然是对找个人而言。我立刻回到伦敦贝克街自己的家中，吓得哈德森太太歇斯底里

大发作。迈克罗夫特把我的房间和我的纪录照原来的样子保存着。就这样，我亲爱的华生，就在今天下午两点钟，我发现自己就坐在我原来屋中的那把旧椅子上，只希望我的老朋友华生也坐在对面他一向常坐的那把椅子上。”

这就是我在四月的那个晚上听到的离奇的故事。如果我没有亲眼见到那个我以为永远也见不到的瘦高的体形和热情的面孔的话，我是绝不会相信这个故事的。我也不明白他是如何知道了我居丧的消息的，他用他的态度代替言辞表达了他的慰问。

“亲爱的华生，工作是医治悲伤最好的药，”他说，“就在今天晚上，我给咱俩安排了一件工作，如果我们能成功地结束它，那我们就不枉活在世上。”我想让他讲得再详细些，但是无济于事。“在天亮前，你会耳闻目睹许多事的，”他回答说，“咱俩有三年的往事可供叙谈，但只能谈到九点半，之后就要进行这次空屋历险。”

就像他所说的那样，到了九点半钟，我发现自己正挨着他坐在一辆双座的马车上，我的口袋中装着手枪，心中因要去冒险而激动不已。福尔摩斯表现得十分冷静，他一言不发，街灯的亮光忽明忽暗地照在他严峻的脸庞上，他皱眉沉思，嘴唇紧闭。我也无法预知在伦敦这个充斥着罪犯的黑暗的丛林中究竟能搜寻到什么样的野兽，但是从福尔摩斯——这个狩猎能手的脸上，我看到的却是阴沉的神态，我绝对相信这是一次十分冒险的行动。他那苦行僧似的脸上时不时露出讥讽的微笑，可以想象得到我们搜寻的对象凶多吉少。

我原以为我们要去贝克街，但当马车行至卡文迪许广场拐角的地方时，福尔摩斯叫马车停了下来。我注意到他在下车时眼睛向左右探望了一下，然后每到一个街角都极其细心地提防后边有人跟踪。我知道，我们走的这条路线是独一无二的，福尔摩斯对伦敦的偏僻小道十分熟悉。他十分迅速而且很有把握地穿过一连串我从来都不知道的小巷和马厩。到最后，我们出现在了一条小路上，两边都是一些阴暗的老房子。我们顺着这条小路到了曼彻斯特大街，然后又到了布兰福德街，在这里他快速拐进一条窄道，又穿过一扇木栅栏门进到一个无人的院子里。他用钥匙打开一所房子的后门，我们进屋后，他便把门关上了，屋里漆黑一团，非常明显这是一个空房间。地板没有铺地毯，在我们的脚下吱吱作响，我伸手摸到了一面墙，上面糊的纸已经裂成了一片片的纸条，向下垂着。福尔摩斯用手指抓住我的手腕，我感觉到他的手指冰凉，当他领

我走过一条长长的过道，直到我隐约能看见门上面那扇昏暗的扇形窗才停下来。在那儿福尔摩斯突然向右转，我们俩便进入了一间正方形的大空房，四个角很暗，只有正当中有一块地方被远处的街灯照得有点亮。附近没有街灯，窗户上积了厚厚的一层灰尘，所以我们只能看清彼此的轮廓。我的同伴用一只手搭在我的肩上，把嘴凑近我的耳朵。

“亲爱的华生，你知道我们在哪里吗？”福尔摩斯压低嗓音悄悄地对我说。

我睁大眼睛尽量透过模糊的玻璃想看清外面的景物：“好像那边就是贝克街。”

“你说的一点没错，”福尔摩斯回答道：“这就是正对咱们寓所的卡姆登公寓。”

“咱俩来这里究竟要做什么？”

“亲爱的华生，只有从这儿才可以清楚地看到对面的高楼。请你靠近窗户一点，千万小心别暴露自己。再看看咱们的老寓所——你的那么多神话般的故事难道不都是从那儿开始的吗？三年过去了，我要看看我是否丧失了使你惊奇的能力。”

我依他所言，慢慢地向前移动，向我十分熟悉的窗户望去，当我的视线落在了那扇窗户上时，我吃惊地叫了起来。窗帘已经放下了，屋里的灯亮着，明亮的窗帘上很清楚地映出屋里正坐着一个人。那头的姿势，那宽阔的肩膀，那轮廓分明的面部，绝不会错。那身影转过去一半，就如同我们祖父母辈喜欢装上框子的一幅剪影一般，那正是福尔摩斯本人的翻版！我十分惊奇，忙用手探过去，想弄清楚他是否还在我的身边，我感觉到他的身体由于发笑而不停颤动。

福尔摩斯说道：“看到了吗？”

“天啊！”我高声叫道，“这简直太奇妙了！”

“亲爱的华生，我相信我产生变化莫测手法的智慧并没有因岁月的流逝而枯竭，或者因常用而显得过时。”他说道。

我从他的话中，听出了这位艺术家对自己的创作感到颇为满意和骄傲。

“的确有几分像我，对吧？”

“我完全可以发誓说那就是你。”

“这应该感谢奥斯卡·莫尼埃先生，他一连花了好几天的时间为我做模子、塑蜡像。其余的一切都是今天下午我在贝克街自己安排布

置的。”

我紧张地说：“难道你认为有人在偷偷监视那所房子？”

“你说的没错，的确是有人在监视。”福尔摩斯胸有成竹地说。

“他是谁？”

“那是我的老敌人，他们的头目此时还在莱辛巴赫瀑布下面。你可别忘了这些家伙知道我仍然还活在这个世界上，也只有他们才知道。他们始终不死心，认为我迟早会回家的。他们一直在对这里进行监视。就在今天早上，他们终于看到了我。”

“这些，你都是如何知道的？”

“当时我无意间从窗口往外看，我看到一个家伙，多年的经验告诉我，他一定是他们派来监视我的人，这是一个对我构不成危害的家伙，他姓巴克尔，以杀人抢劫为生，犹太口琴吹得棒极了。我没把他放在眼里，但我担心的是，隐藏在他背后，暗中操纵他的那个人。这人是莫里亚蒂的知心朋友，号称伦敦最狡猾、最危险的罪犯，也就是那个从悬崖上往下投石头的人。华生，今晚我们一直跟踪的就是他，但是他却根本不知道，其实是咱们在暗中跟踪他。”

我的朋友的计划终于渐渐显露出来了：从这个很近便的隐蔽所，监视者正被人监视，追踪者被人反追踪。那边窗户上那个消瘦的影子其实只是个诱饵，而我们俩是猎人，我们俩沉默着一同站在黑暗之中，盯着在我们面前匆匆来去的人影。福尔摩斯一动不动地站着，我能够看出他正处于一种很紧张的戒备状态，正专心致志地盯着过往的行人。这是一个寒冷、喧嚣的夜晚，风呼呼地刮过长长的大街，发出一阵阵的呼啸，大街上来来往往的人很多，都紧裹着外衣和围巾。我有一两次觉得某个人影似乎是我见过的，我还特别注意到有两个人似乎在附近一所房子的门洞里避风。我提醒福尔摩斯注意这两个人，但是他很不耐烦地哼了一声，然后又目不转睛地望着大街。有好几次，他局促不安地挪动脚步，手指不停地敲着墙壁。可以看出，他开始担心他的计划不像他希望的那样有效，到了最后，将近午夜的时刻，街上的人渐渐少了，他有点无法控制自己的情绪，在屋子里走来走去。我正要和他说点什么，抬眼望了望对面亮着的窗子，结果大吃一惊。我抓住福尔摩斯的手臂，朝前面一指，“影子动了！”我失声叫道。这会儿对着我们的已不是侧影，而是背影。三年过去了，他的脾气依然是那样粗暴，依然对比他智力低的人表现出强烈的急躁情绪。